

证券代码：832547

证券简称：利策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6日以现场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戚涛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规定，现提请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拟于2024年【9】月【12】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利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8日